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8 June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 第五十二届会议

2012年6月4日至29日

议程项目7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 报告草稿

报告员：伊梅尔达·斯莫尔契奇女士(乌拉圭)

增编

### 2014-2015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

(项目3(b))

#### 方案3

##### 裁军

1. 在2012年6月11日第11次会议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审议了2014-2015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3(裁军)(A/67/6(Prog.3))。
2. 秘书长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过程中提出的问题。

##### 讨论

3. 与会者对该方案和裁军事务厅的工作表示赞赏和支持。委员会还对提供的有关该方案的总方向以及次级方案2、3和5中改动的解释表示感谢。
4. 与会者要求根据裁军事务厅在各级促进采取裁军和不扩散措施的作用和责任以及倡导、加强和巩固在裁军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的所有领域内经多边谈判达



成的原则与规范说明裁军事务厅的战略。与会者表示，虽然为应对纵向和横向扩散问题在各级作出了努力，但该框架没有涵盖该概念的所有方面。

5. 与会者要求对非法小武器问题与发展问题的关系作出说明。与会者表示，应更加侧重裁军与发展的关系。

6. 与会者表示，方案的最终目标没有充分反映在各次级方案的不同绩效指标中，这些指标主要侧重于客户满意度。对方案绩效指标的改动更加侧重质的方面而不是量的方面。应重新制订这些指标，以使它们与次级方案关键目标更为相符。

7. 与会者要求就性别问题作出说明，即考虑到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如何努力实现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裁军事务主流的目标。

8. 与会者表示，在次级方案 1(军备限制和裁军问题多边谈判)下，应倒转列入所列目标要素的次序。与会者还要求说明在达成共识和能力建设方面协助会员国的具体任务。

9. 与会者表示，在次级方案 2(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下，应继续适当重视核裁军，这一点反映于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中。应在绩效指标中设定数值基线和切合实际的目标。与会者还要求说明 2014-2015 年拟议战略框架的计划大纲中指出的加强联合国在处理核安全方面作用的具体任务(A/67/6(Part I))，以及该任务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关系。

10. 与会者还表示，在次级方案 3(常规武器(包括实际裁军措施))下，应对第 3.9(c)和 3.9(f)段作出改动，因为所列战略似乎不是授权活动。虽然第 3.9(g)和 3.9(h)段支持透明度和能力建设措施，但应在所列两个战略中提及实现普遍性的问题。

11. 与会者还表示，在次级方案 4(信息和外联)下，应修订第 3.10(f)段第 3 行的措辞，以反映程序规则。

12. 此外，与会者表示，在次级方案 5(区域裁军)下，与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相比，绩效指标对国际协定的普遍性问题的重视程度较低。与会者还要求说明区域办事处的数目和地点。

#### 结论和建议

13. 委员会建议在适用的情况下在方案说明全文中使用“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的各方面”的措辞。

14.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拟议战略框架方案 3(裁军)的方案说明，但须作以下修改：

## 总方向

### 第 3.3 段

将这一段改为：

“在秘书处内，裁军事务厅对本方案负有实质性责任。裁军事务厅实现该方案各项目标的战略是围绕五个次级方案制定的，其基础是该厅在各级酌情推动和鼓励采取裁军和不扩散措施的作用和责任。裁军事务厅将继续协助会员国倡导、加强和巩固在裁军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的所有领域内经多边谈判达成的原则与规范。裁军事务厅将支持会员国在裁军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领域的努力，以协助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为打击恐怖主义的全球努力作出贡献。为有效开展这项工作，裁军事务厅将加强其进行更深入分析的能力，跟踪注视这些领域局势发展，并应会员国请求及时为会员国提供实用的咨询。裁军事务厅将继续协助会员国努力对军火贸易进行国际管制，在所有方面预防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生产和贸易。此外，裁军事务厅将便利和推动进一步执行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所通过的《行动纲领》和各项实际裁军措施的努力。”

### 新的第 3.4 段

在 3.3 段后，插入新的第 3.4 段，案文如下：

“裁军事务厅将协助会员国增进对裁军与发展间的关系的理解。裁军事务厅将根据各国安全不受减损及增强安全的原则，在裁军领域提高透明度并促进采取建立信任措施。裁军事务厅将通过各个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协助会员国推进对裁军、不扩散各方面问题及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采取区域办法。该厅也将继续协助有关各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努力增加裁军专门知识。”

随后各段相应重新编号。

### 第 3.6 段(原第 3.5 段)

删除最后一句。

### 次级方案 1

#### 军备限制和裁军问题多边谈判

#### 本组织的目标

将目标改为：

“协助就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协定各方面问题进行的多边谈判和审议，并提供这些领域现有多边协定缔约国所要求的协助”。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的案文改为:

“(a) 在组织、程序和实质层面有效协助裁军谈判会议以及有关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的各类多边协定的缔约国大会和会议的谈判工作”。

将预期成绩(b)的案文改为:

“(b) 有效协助及时执行各多边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协定的缔约国大会和会议通过的决定、建议和行动纲领”。

将预期成绩(c)的案文改为:

“(c) 通过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事务方案等途径,会员国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专门知识得到增加,参加本方案人员的性别均衡得到改善”。

第 3.8 段(原第 3.7 段)

在(a)分段中,在“多边”后将“军备限制和裁军”改为“裁军和军备限制”。

在(b)分段句首,插入“应会员国的请求”。

将(d)分段的案文改为:

“(d) 通过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方案等途径,向会员国,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裁军和军备限制领域的专门培训,包括不扩散各方面问题的专门培训,并促进参与这项方案的学员性别均衡;”。

将(e)分段的案文改为:

“(e) 监测并评估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的趋势,向参加联合国有关裁军的大会和会议的会员国、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

将(f)分段的案文改为:

“(f) 应会员国请求,以平等、不歧视的方式,通过为包括讲习班、讨论会、专题介绍和咨询服务在内的各种与裁军有关的活动提供实质性支持,协助会员国开展能力建设。”

## 次级方案 2

###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的案文改为：

“(a) 应会员国和缔约国的请求,进一步有效推动它们就裁军问题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运载工具和外层空间问题以及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有关的国际文书普遍性问题开展谈判、审议和建立共识的进程”。

#### 绩效指标

将指标(a)(一)的案文改为：

“(一) 会员国对所提供的组织安排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的满意度”。

#### 第 3.9 段(原第 3.8 段)

将(d)分段的案文改为：

“(d) 监测和评估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当前和未来的趋势,以期增强及时提供准确信息和进行分析的能力;”。

将(f)分段的案文改为：

“(f) 应会员国的请求,就一系列广泛的现有和新出现的裁军问题更及时地进行更全面的分析,以建立共识。”

## 次级方案 3

### 常规武器(包括实际裁军措施)

#### 本组织的目标

将目标改为：

“考虑到各国自卫的合法需要,增进各会员国在常规武器领域的相互信任,并推动会员国努力审议管制和限制常规武器问题”。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在预期成绩(a)中,在开头加入“在商定任务规定范围内,”

在预期成绩(c)中,删除“这些文书的范围得到进一步发展。”

#### 绩效指标

将指标(a)的案文改为：

“(a) 会员国对所提供的组织安排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的满意度”。

第 3.10 段(原第 3.8 段)

删除(f)分段，随后各分段相应重新编号。

将(f)分段(原(g)分段)的案文改为：

“(f) 为编写联合国军事支出报告提供协助，并推动在尽可能广泛地参与方面取得进展；”。

将(g)分段(原(h)分段)的案文改为：

“(g) 支持《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继续运作；”

次级方案 4

信息和外联

第 3.11 段(原第 3.10 段)

将(c)分段的案文改为：

“(c) 与联合国有关办公室、有关裁军的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合作，并与民间社会组织合作，特别是与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组织合作，或由联合国有关办公室、有关裁军的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酌情执行 2002 年联合国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研究报告的各项建议；”

次级方案 5

区域裁军

绩效指标

指标(a)重新编号为(a)(一)。

增加指标(a)(二)，以反映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A/65/6/Add. 1)中的指标(a)的用语，案文如下：

“(二) 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开展活动(与条约普遍性和充分执行各项决议有关的区域协商、区域专题讨论会、能力建设讲习班和(或)培训活动、出版物、宣传和外联活动)的数目”。